

关于富国目标齐利一年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一个 业绩考核周期计提管理费的公告

根据《富国目标齐利一年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基金合同”）的约定，富国目标齐利一年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适用浮动年管理费，即本基金管理费的适用费率（ m ）是根据业绩考核周期内的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（ R ）的大小来决定的。

根据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基金管理人”）于2014年7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报和本公司网站上发布的《富国目标齐利一年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》，适用于第一个业绩考核周期的管理费率具体计算规则可表示为：

序号	条件 (适用于第一个业绩考核周期)	管理费率（ m ） (适用于第一个业绩考核周期)
1	$R \leq 4.25\%$	0%
2	$4.25\% < R \leq 5.25\%$	$\text{Min} \left(0.4\%, \frac{R-4.25\%}{1+R} \right)$
3	$5.25\% < R \leq 7.25\%$	$\text{Min} \left(0.7\%, 0.4\% + \frac{R-5.25\%}{1+R} \right)$
4	$R > 7.25\%$	$\text{Min} \left(1.0\%, 0.7\% + \frac{R-7.25\%}{1+R} \right)$

经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，本基金第一个业绩考核周期内（2014年7月25日至2015年7月24日）的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$R=9\%$ （未扣除管理费），根据上述规则，本基金本次适用的对应管理费率 $m=1\%$ 。

由于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计提管理费，而是在开放期首日对管理费进行一次性计提并支付，因此根据上述规则，本基金于2015年7月24日（第一个开放期的开放首日）对第一个业绩考核周期进行了管理费的计提。本次管理费计提后，本基金2015年7月24日的累计份额净值（四舍五入至0.001元）为1.079元，份额净值为1.079元。

如有疑问，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或登陆相关网址进行咨询，客户服务热线：95105686，4008880688（全国统一，均免长途话费），公司网址：

www.fullgoal.com.cn。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、更新的《招募说明书》及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5年7月28日